

歇業申請書

受文者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主旨：本公司（商號）自 年 月 日起永久
停止經營殯葬服務業，請准予廢止殯葬禮儀服
務業。

附件：

- 一、經主管機關同意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(含申請
變更營業地址、變更負責人)許可證明文件影本
(遺失正本者，應附切結書)。
- 二、公司(商號)負責人及受託代辦人身分證正、反
面影本，有委託代辦人應再加附委託書。

此致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公司(商號)名稱： 簽章
登記營業地址：
公司(商號)電話：
負責人或申請人： 簽章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聯絡電話：
行動電話：

受託代辦人： 簽章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